

賽馬會滙西洲公眾高爾夫球場 - 北場

2020 年 2 月 22 日、4 月 18 日及 6 月 6 日(星期六)

比賽規則

1. 一般事項

Now TV 呈獻 2020 賽馬會滙西洲親子盃將會根據由 Royal & Ancient Rules Limited 認可的 Rules of Golf 及比賽委員會認可的當地球場規例進行。當地球場規例將會在球員登記時派發。

比賽委員會的成員均由賽馬會滙西洲公眾高爾夫球場委任，當中包括：

- (a) 比賽總監 (Tournament Director)
- (b) 賽馬會滙西洲高爾夫球營運部主管 (The JCKSC Head of Golf Operations)

2. 參賽資格

這賽事是公開給所有符合以下資格的一位家長及一位子女(於比賽當日必須尚未年滿 21 歲)組成之隊伍以先到先得的形式參加:

- (a) 遵守所有由 Royal & Ancient Rules Limited 所制訂的 Rule of Amateur Status；及
- (b) 其中一人持有不多於 36.0 差點的香港高爾夫球總會發出的差點證書或比賽委員會認可的差點證明(需於比賽日期前的 6 個月內簽發及更新)；

比賽	比賽日期	差點證明的更新日期
1	2020 年 2 月 22 日 (星期六)	2019 年 8 月 22 日或以後
2	2020 年 4 月 18 日 (星期六)	2019 年 10 月 18 日或以後
3	2020 年 6 月 6 日 (星期六)	2019 年 12 月 6 日或以後

- (c) 或其中一人持有由賽馬會滙西洲簽發的高爾夫球認可証；

比賽委員會保留權利在無需提出理由下，拒絕或取消任何人仕之報名申請及取消已接受的申請。委員會保留權力限制報名人數及在認為有需要時修正比賽的任何規則。比賽委員亦會保留權利取消在報名表上作出虛假聲明球員的資格。

3. 比賽形式

每隊是由兩位業餘球員組成，比賽形式將採用二人最佳球比桿賽方法計算(Two-Ball Best Ball Stroke Play Competition)，每場比賽以九洞進行(共三場比賽)。比賽委員會可運用酌情權因某些情況而取消或減少賽事或洞數比賽。各球員的發球區位置如下：

年齡分組	發球區	
	男士/男青少年	女士/女青少年
21 歲或以上	白色	紅色
13-20 歲	白色	紅色
11-12 歲	黃色	紅色
9-10 歲	紅色	粉紅色
7-8 歲	粉紅色	粉紅色
5-6 歲	綠色	綠色

甚麼是二人最佳球比桿賽？

每隊只須記錄他們每洞所打的最佳成績，例如在標準 4 桿洞，兩位球員 A 及 B 所打的桿數分別為 4 及 5。那最佳的成績將會是 4。整個 9 洞的賽事是以這方法計算。

平局時的決定權

如在爭取冠、亞軍時出現同分的情況，優勝隊伍將會以倒數形式決定勝負。倒數形式如下：

九洞的最低總桿數的隊伍將為優勝者。若平分隊伍在九洞同時擁有相同分數，那將會以最後六個洞、接著是最後三個洞及最後一個洞。若果此方式不能產生優勝者，將由擲硬幣決定。總冠軍及總亞軍亦以同樣方法產生。

4. 開球時間

各球員必須於發球前 10 分鐘到發球台報到。

隊伍若於開球後 5 分鐘內抵達發球台，除根據“Rules of Golf”規則 5.3a 可豁免外，未能準時開球的參賽者須在第一個洞的分數上加兩桿罰桿。若隊伍遲到多於 5 分鐘將會被取消資格。

5. 打球速度 (Rules of Golf 5.6)

球員均不得過度延誤比賽。參賽者須保持在記分卡上的打球速度（限定打球速度）。在無特殊情況下，任何隊伍超過限定打球速度，及其之後第二組或後隨隊伍，脫離位置，則可能會被警告及提醒加快其打球速度。如隊伍中的參賽者令該隊伍緩慢打球，隊伍將可能會受到處罰。

已被警告為脫離位置的隊伍中之個別參賽者將可能會被計時。參賽者應該在到達球的位置後於 40 秒內完成擊球。該 40 秒計時的開始應由球証判斷。

脫離位置

以下任何的隊伍將會被視為脫離位置，首先打球的時間超過限定打球速度，並且到達 3 桿洞的發球台時前隊已經離開球洞，或者在 4 桿洞的發球台發球時前隊已經離開果嶺，又或者到達 5 桿洞的發球台時前隊已經到達果嶺。

脫離位置

以下任何的隊伍將會被視為脫離位置，首先打球的時間超過限定打球速度，並且到達 3 桿洞的發球台時前隊已經離開球洞，或者在 4 桿洞的發球台發球時前隊已經離開果嶺，又或者到達 5 桿洞的發球台時前隊已經到達果嶺。

處罰 - 過度延誤比賽的處罰應為：

- (a) 第一次違規：一桿；
- (b) 第二次違規：二桿；
- (c) 第三次違規：取消比賽資格

如參賽隊伍在比賽完結時過度脫離位置，比賽委員會可在沒有預先警告下懲罰該隊伍。

6. 私人球僮/球袋手拉車

參賽者可以使用私人球僮，私人球僮必須年滿十六歲或以上，並須於當天在接待處繳交行政費港幣 60 元正。高爾夫球教練不可當作私人球僮。

參賽者可免費使用手拉車，亦可於租賃中心租用電動手拉車，費用為港幣 70 元正。參賽者不能使用私人手拉車。

7. 手提電話

不可在球場內使用手提電話，違規者將會被取消資格。

8. 距離測量器

參賽者准許使用距離測量器來量度距離。但如果使用距離測量器在量度距離以外的情況，就違反“Rules of Golf”規則 4.3：

- (a) 第一次違規：二桿；
- (b) 第二次違規：取消比賽資格

9. 比賽取消

如開賽前因惡劣天氣或場地不適合進行比賽而被逼取消賽事，報名費將會全數退還。若比賽開始後，比賽委員會因上述原因決定終止及取消賽事，所有報名費將不獲退還。

10. 報名費用及截止報名日期

報名費用及截止報名日期均刊載在『參賽球員須知』。球員必須全數繳付報名費用才能獲准出賽。